【附件3】

**申请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**

一、本人自愿申报韬奋研究院2025年度规划课题。认可所填写的《韬奋研究院课题立项申请书》（以下简称为《课题申请书》）为有约束力的协议，并承诺对所填写的《课题申请书》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同意韬奋基金会韬奋研究院有权使用《课题申请书》所有数据和资料。课题申请如获准立项,在研究工作中，接受韬奋研究院及其委托部门的管理，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：

1．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。遵守我国《著作权法》和《专利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；遵守我国政府签署加入的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。

2．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。科学设计研究方案，采用适当的研究方法，如期完成研究任务，取得预期研究成果。

3．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。客观、公正、准确地介绍和评论已有学术成果。凡引用他人的观点、方案、资料、数据等，无论曾否发表，无论是纸质或电子版，均加以注释。凡转引文献资料，均如实说明。

4．恪守学术道德。研究过程真实，不以任何方式抄袭、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，杜绝伪注、伪造、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。成果真实，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；对课题主持人和参与者的各自贡献均要在成果中以明确的方式标明。

5．维护学术尊严。保持学者尊严，增强公共服务意识，维护社会公共利益。维护韬奋研究院科研规划课题声誉，不以课题名义牟取不当利益。

6．遵守课题管理规定。遵守韬奋研究院有关科研规划课题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。

7．明确课题研究的资助和立项部门。韬奋研究院科研规划课题研究成果发表时须在醒目位置独家标明“韬奋基金会韬奋研究院科研规划××年度××××课题（课题批准号：××××）成果”字样，课题名称和类别与课题立项通知书相一致。凡涉及政治、宗教、军事、民族等问题的研究成果须经韬奋研究院同意后方可公开发表。

8．标明课题研究的支持者。要以明确方式标明为课题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非课题组个人和集体。

9．正确表达科研成果。按照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规定，规范使用中国语言文字、标点符号、数字及外国语言文字。

10．遵守财务规章制度，合理有效使用课题经费。

11．按照预期完成研究任务，达到预期研究目标。

12．成果达到约定要求。课题成果专著、论文、研究报告等公开发表，并在学术界和实践领域产生一定的影响。

二、作为课题研究者，本人完全了解韬奋研究院的有关管理规定，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。特授权韬奋基金会韬奋研究院：有权保留并向有关部门或机构报送课题成果的原件、复印件、摘要和电子版；有权公布课题研究成果的全部或部分内容，同意以影印、缩印、扫描、出版等形式复制、保存、汇编课题研究成果；允许课题研究成果被他人查阅和借阅；有权推广科研成果，允许将课题研究成果通过内部报告、学术会议、专业报刊、大众媒体、专门网站、评奖等形式进行宣传、试验和培训。

申请者（签章）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＿＿年＿＿月＿＿日